

鹿邑县商务局 2020 年度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

第二批三标段

进度验收评价报告

豫越华咨报〔2024〕第 0103 号

评价项目：鹿邑县商务局 2020 年度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

综合示范县第二批项目三标段

项目供应商：河南省果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评价机构：河南越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我事务所接受鹿邑县商务局委托，对鹿邑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第二批项目建设实施了工程进度验收审计。审计过程中，重点对项目合同实施进展情况、合同执行进度、资金使用、项目实际效果进行了验收审计。现将三标段验收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更好更快发挥电子商务的推动与引领作用，构建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的双向流通渠道，助力全县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做好2020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0〕48号）和《河南省商务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有关工作的通知》（豫商体系〔2020〕25号）要求，对鹿邑县商务局2020年度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第二批项目建设进行了公开招标（项目编号：鹿财公开-2023-31）。2023年9月4日，确定项目三标段中标单位：

中标人：河南省果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1,198,900.00元

在项目中标结果公示期后，双方于2023年9月4日签订了政府项目合同书。

(二) 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 鹿邑县商务局 2020 年度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第二批项目三标段。

2. 项目合作期限: 建设期 2023 年 9 月 4 日—2024 年 1 月 5 日, 工期 120 天。

3. 项目目标:

(1) 建立适应“工业品下乡, 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需要的农村物流信息平台 and 配送体系, 实现县乡村规范化、信息化、系统性的物流管理运营。通过运营乡镇物流快递配送中心, 推动商品分拨与快递配送整合运营, 统一管理乡镇村电商物流配送站点, 针对三级物流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登记流程、产品货架归类制度、问题件处理流程、配送员考核及其它工作流程, 节约物流运输成本, 提高物流配送效率。实现从县城配送到乡村的时间不超过 1 天, 解决快递下乡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2) 升级完善县乡镇电子商务运营服务中心, 完善功能定位, 拓展服务范围, 。继续组织开展电商创业孵化咨询、电商知识普及应用推广、综合示范项目集成管理、综合示范项目信息报送等服务, 进一步提升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运营及综合服务水平。

(3) 建立农产品上行和溯源体系。选择优秀的农产品上行运营企业, 依托我县农业龙头企业整合开发县域优势农产品, 加强

农产品“三品一标”体系建设，创立鹿邑农产品品牌并进行质量认证，培植创建一批能够体现“鹿邑特色”“鹿邑味道”的地方特色、网络畅销的农产品品牌。支持农产品产销对接，立足全县农特产品资源禀赋和市场需求，选择符合网络消费需求的农特产品，形成从产品生产源头到网货销售一整套供应链标准体系，打造农村电商多元化供应链。

(4) 建立特色产业产品上行服务体系。大力扶持本地化妆刷和羊绒衫企业电商业务的拓展，根据实际情况为企业解决问题，并制定相应扶持措施。引进专业运营团队建设我县特色产业产品上行服务体系，引领羊绒衫和化妆刷企业在电商领域积极、健康、创新发展。拓宽销售渠道，打造鹿邑直播带货 IP，紧盯直播、新零售等电商发展新业态、新趋势，进一步扩大农产品销售渠道。

二、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一) 三标完成情况

序号	服务内容	费用参数	已产生金额	完成情况
1	搭建供应链下行系统	网店功能模块完整 (55000)	55,000.00	已完成
2	工业品下乡产销对接	快消品对接 50 种 (44800)	7,000.00	15.63%
3	工业品下乡销售额	渠道成本 (250000)，销售成本 (600000)，物流快递成本 (100000)	266,292.04	28.03%
4	建立农特产品数据分析系统及网货供应库网站	包含供应大厅，采购大厅，产品大数据，行业咨询 (45000)	45,000.00	已完成
5	建立公共品牌宣传管理体系	49100	-	未完成
6	培育 5 个特色产品实现线上销售	55000	-	未完成

我们对项目三标段施工进展情况开展了审计工作、对合同执行进度、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际效果进行了验收工作。

二、验收评价工作实施情况

（一）人员配备情况

本次验收评价工作配备了会计师 2 名，工程造价师 1 名，评价师 1 名，助理人员 1 名，共 5 人组成验收评价项目工作组。

（二）验收评价内容

1. 审计评价方法：查询、核对、审阅、抽查、分析计算。
2. 验收具体内容：鹿邑县商务局 2020 年度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建设。

三、审计验收结果

项目在建设期取得了一定成效，抽查了部分工程：

（一）现场抽盘

对发票、合同、线上销售合作平台进行了抽盘；

（二）项目工程审计评估

根据提供资料，经审计评估后我们得出如下结论：

三标段施工进展情况开展了审计工作、对合同执行进度、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际效果进行了评估、审阅、分析计算，提供三标段工程中标总金额为 1,198,900.00 元，截止审计期末搭建供应链下行系统核实审计评审金额为 55,000.00 元，工业品下乡产销对接核实审计评审金额为 7,000.00 元，工业品下乡销售额核实审计评审金额为 266,292.04 元，建立产品数据分析系统供应库网

营业执照

(副本) 1-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5516242586

名称 河南越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冯亚光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0年02月23日

营业期限 2010年02月23日至2030年02月22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
业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
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
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
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
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凭有
效许可证核定范围和期限经营）（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住所 郑州市中原区桐柏南路238号3
号楼10层1004号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21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91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越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冯亚光

经营场所: 郑州市桐柏南路238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0年02月05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